

附表一 高風險家庭評估表

壹、 被評估者基本資料	主要照顧者姓名：		聯絡電話：	
	身分證字號：		出生年月日：	
	聯絡地址： 縣（市） 鄉（鎮、市、區） 村（里） 鄰			
	路 段 巷 弄 號 之 樓			
貳、 高風險家庭評估內容	☐ 有 ☐ 無		一、家庭成員關係紊亂或家庭衝突：如家中成人時常劇烈爭吵、無婚姻關係頻換同居人，或同居人有從事特種行業、藥酒癮、精神疾病、犯罪前科等。	
	☐ 有 ☐ 無		二、家中兒童少年父母或主要照顧者從事特種行業或罹患精神疾病、酒癮藥癮並未就醫或未持續就醫。	
	☐ 有 ☐ 無		三、家中成員曾有自殺傾向或自殺紀錄者，使兒童少年未獲適當照顧。	
	☐ 有 ☐ 無		四、因貧困、單親、隔代教養或其他不利因素，使兒童少年未獲適當照顧。	
	☐ 有 ☐ 無		五、非自願性失業或重複失業者：負擔家計者遭裁員、資遣、強迫退休等，使兒童少年未獲適當照顧。	
	☐ 有 ☐ 無		六、負擔家計者死亡、出走、重病、入獄服刑等，使兒童少年未獲適當照顧。	
			七、其他_____	
參、 已獲得資源協助內容	☐ 有 ☐ 無		一、轉介單位已提供服務，說明：_____。	
	☐ 有 ☐ 無		二、已接受政府社會福利資源或服務，說明：_____。	
	☐ 有 ☐ 無		三、已接受民間社會福利資源或服務，說明：_____。	
	☐ 有 ☐ 無		四、有親屬朋友支持，並獲得協助，說明：_____。	
	☐		五、不知道。	
肆、 案情簡述				
伍、 說明	一、本表提供就業服務中心個案管理員、員警、村里幹事、公衛護士、基層小兒科、心理衛生醫事人員、教育人員等，於執行工作時，依本表評估內容，發現其中一項者，通知社政單位提供關懷性服務，藉以預防兒童少年受虐及家庭暴力事件發生。 二、如發現個案為疑似兒童保護、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，應逕行以 113 婦幼保護專線通報，循兒虐及家暴處遇流程辦理；中輟生個案請通報中輟生通報及復學系統；自殺傾向及自殺個案並請通報當地衛生局。 三、社政單位接獲轉介時，應對評估人身分予以保密。			
評估單位：		評估人：		聯絡電話：
☐ 需要回覆處理情形， ☐ 以電話回覆：_____		☐ 以傳真回覆：_____		傳真電話：
☐ 不需要回覆處理情形				年 月 日
.....請回傳評估單位.....				
處理情形：				
☐ 開案處理。				
☐ 轉介其他單位，受理轉介單位：				
☐ 無需提供服務，原因：				
受通知單位：		承辦人：		聯絡電話：
				年 月 日

附表三

高風險家庭篩檢通知處遇流程

